

2020年度市经济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—两化融合专项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

《关于申报 2020 年度株洲市经济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株工信发〔2020〕6 号）于 2020 年 3 月下发，两化融合专项有 5 各子项。

1. 信息服务和应用项目：

方向一：软件开发和应用。择优对移动互联网业务相关研发设计、软件、应用开发及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及机构，给予一定补助。

方向二：互联网应用。择优对移动互联网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在制造业等领域有典型示范应用的企业，给予一定补助。

2. 企业（行业）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：择优对我市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、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，给予一定补助。

3. 上云上平台服务机构类项目：择优对我市从事企业上云对接、咨询服务机构或从事上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服务（不含培训）服务机构，给予一定补助。

五个子项，入围企业分别为 15 家、17 家、4 家、3 家、4 家。下拨项目资金为 408 万元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
到 2020 年，株洲要实现上云企业达到 1 万家，打造省级“上云”标杆企业 20 家、核心云服务机构 20 家、“企业上云”示范园区 2 家，互联网企业 30 家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两化融合专项是用来支持工业互联网、互联网平台和信息软件服务业发展的项目资金，是为了落实经济信息产业发展专项有关支持两化融合发展政策。涉及的范围是获得两化融合专项支持的企业。

(二) 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通过对产出指标(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成本指标)、效益指标(经济效益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生态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、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)进行评价。

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、宣传发动。

组织专门会议明确绩效评价的目的意义、绩效评价工作流程。

2、预算编制情况分析。

在 2019 年底做好了预算编制工作，明确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。

3、预算执行情况分析。

根据实施绩效目标与实际支持企业数量进行了对比，达到了预期目标。

4、预算使用效益分析。

企业降本 1%、企业效益提高 1%、无污染、绿色节能、信息化持续改进生产经营，年信息化开支递增 5%、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%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落实了经济信息产业发展专项有关支持两化融合发展政策，支持了工业互联网、互联网平台和信息软件服务业相关企业 43 家。完成了绩效评价目标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- 1、业务科室草拟申报通知、局分管领导审核把关；
- 2、报送分管副市长审核；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- 3、公布项目申报通知；
- 4、县市区工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初审；
- 5、组织专家评审、现场审核
- 6、党组会审议；
- 7、上报分管市长复核；
- 8、公示并下发资金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五个子项，入围企业分别为 15 家、17 家、4 家、3 家、

4家。共计43家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达到了预期目标。企业降本1%、企业效益提高1%、无污染、绿色节能、信息化持续改进生产经营，年信息化开支递增5%、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0%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

1、规范项目管理，严格项目流程控制。通知的公示、项目初审、评审、现场核查、党组会审议、分管副市长复核、项目资金公示均按照规范来开展工作。

2、关注企业上云的引导，确保完成年度上云8000家上云目标。5个子项都从不同角度体现了对企业上云的方向性引导。

3、促进企业两化融合发展。支持了40余家企业，体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、项目资金预算准确性有待提高，5个子项目均有一定数量结余资金。

2、绩效指标和目标值设定有待完善。

3、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需进一步提高。

主要原因是要更加细致地了解我市企业两化融合发展现状，研究制定更加精准的项目支持类别和申报条件，让符合条件得企业应报尽报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- 1、建立健全绩效目标体系。
- 2、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。
- 3、制定更加精准的项目支持类别，合理设置申报条件。
- 4、实行项目分类管理、分类考核和评价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								
项目支出名称	专项名称	经济信息专项		项目总投资（万元）				
	支出方向名称（子项）	两化融合专项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600		
项目总实施期：							
年度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（执行率×分值）	
	合计	600	600	508	10	84.66%	846.6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00	600		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			
	其他资金	0	0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600			508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上云标杆企业10个；2、优秀服务机构3个；3、行业云平台5个	到2020年，株洲要实现上云企业达到8000家，打造省级“上云”标杆企业20家、核心云服务机构10家、“企业上云”示范园区2家。	上云企业达到2.4万家；软件开发和应用、互联网应用、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、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、上云上平台服务机构类项目分别是15家、17家、4家、3家、4家	10	9	评价标准不一致。
				完成8500家上云指标，按序进度完成当年任	完成7800家上云指标，按序进度完成当年任	上云企业达到2.4万家	10	
		质量指标	年底发放	年底发放	年底发放	10	10	
			成本指标	平均补助资金27万/个	平均补助资金27万/个	平均补助资金10万/个	10	
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1%	1%	1%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1%	1%	1%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1%	1%	1%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1%	1%	1%	10	10	
	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90%	90%	95%	10	10	
	总分						100	98

2. 总分设置为100分，等级划分为：90分（含）—100分为优，80分（含）—90分为良，60分（含）—